

国药同煤总医院双向转诊工作制度

一、根据患者自愿和病情需要，实施分级医疗和双向转诊制度，做到“小病在社区，大病转总院”。

二、总院为双向转诊患者建立在急诊科设立了“绿色通道”，各科室100%接纳上转患者住院治疗。

三、总院免费承担对社区医师的进修、培训任务，并不定期组织开展业务讲座，帮助社区医师提高技术水平。

四、总院应及时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提供所转患者的有关信息，住院医师在患者病情稳定后根据需要做出转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继续康复治疗或出院的决定。

五、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的社区医生应掌握双向转诊的病种范围、适应症、转诊流程和保障措施，熟悉转诊医院的基本情况、专家特长、常用检查项目及价格。

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在上转急、危重患者时应有医务人员陪同。

七、患者在双向转诊过程中，住院治疗只需交一次起付金。

八、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主动加强与上级医院的沟通，及时掌握上转病人的诊断治疗情况，做好转诊病人的追踪服务工作。

九、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对转回社区的诊断明确、病情稳定或康复期病人，应及时提供连续性的健康管理和医疗服务。

十、总院建立巡诊制度，对转回社区中心的患者仍可得到总院专家会诊和技术指导治疗。

十一、各相关部门建立双向转诊登记本，做为资料保存。